

〔清〕陳介祺

簠齋鑑古與傳古

文物出版社

〔清〕陳介祺 著

陳繼揆 整理

簠齋鑒古與傳古

文物出版社

封面題字 陳繼揆
封面設計 程星濤
責任印制 梁秋卉
責任編輯 李縉雲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簠齋鑒古與傳古/(清)陳介祺著；陳繼揆整理．

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9

ISBN 7 - 5010 - 1611 - 9

I . 簠 ... II . ①陳 ... ②陳 ... III . 文物 - 考古 - 中國
- 文集 IV . K87 - 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04) 第 038381 號

簠齋鑒古與傳古

[清]陳介祺

文物出版社出版發行
(北京五四大街 29 號)

<http://www.wenwu.com>

E-mail: web@wenwu.com

北京聖彩虹制版印刷技術有限公司

850 × 1168 1/32 印張：3.25

2004 年 9 月第一版 200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ISBN7 - 5010 - 1611 - 9/K · 821 定價：16 元

提起筆來寫這篇文章之先，我就想到一位老先生，是我生平最佩服的；恐怕不僅是我，凡是研究古文字的人都是一致的；何以呢？因他的眼光太好了。他一生收藏的銅器等，不下幾千件，沒有一件是假的，他的論調同批評，不但高出當時同輩一等，簡直可以說『前無古人，後無來者』。這人是誰——就是山東濰縣陳介祺字壽卿號簠齋他老先生。

序

讀者翻開這部《簠齋鑒古與傳古》，首先便會看到商承祚先生贊美陳介祺老先生的
一段話。商先生是著名的文物考古學者，他對陳氏的評述絕非過當。

大家知道，中國的現代考古學是在歷史綿遠、積累深厚的金石學傳統基礎上建立成長起來的。從晚清到民初，有一批業績卓著的金石學家，他們的工作和著述可以說是現代考古學的直接前驅，是關注學術史的人們都熟悉的，陳介祺即為其間最重要的一位。

陳介祺，山東濰縣人，字壽卿，號簠齋，生於清嘉慶十八年（一八一三年），卒於光緒十年（一八八四年）。其父陳官俊係嘉道間名臣，官至大學士。他自幼在北京受學，道光二十五年（一八四五年）中進士，授編修。咸豐四年（一八五四年）辭官返鄉，專志學術，並以收藏宏富知名於世。

陳氏收藏門類繁多，其間以青銅器爲大宗，重器如毛公鼎和十鐘，無不名聞遐邇。璽印尤爲一時之冠，有萬印樓的雅號，所輯《十鐘山房印舉》是最重要的印譜。他又兼及封泥，與吳式芬合編《封泥考略》。陶文則是他於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年）首先發現的，積年所得近五千品，有拓本《簠齋藏陶》流傳。

簠齋之所以爲大家，關鍵在於他的學術識見，和一班僅憑財勢的收藏者迥然不同。正如商承祚先生說的，他的眼力太好，論調和批評也高出當時同輩。可惜的是，他生平孜孜以傳古爲事，系統的著作不多，寶貴的見解祇能在遺留的題跋、信函中探索覓求。然而零金碎玉，讀者仍能由其中獲取許多益處。

《簠齋鑒古與傳古》一書，就是這樣輯錄而成的。

鑒古，指鑒定和研究文物的方法。由簠齋與其他學者、藏家的往復書信可見，他常應邀對種種器物提出鑒定意見，包括真僞、時代的辨別，器種、文字的考釋，其間有很多值得我們學習體味之處。

書中有關青銅器鑒定的內容最多，這是因爲那時收藏青銅器的風氣極盛，僞作也十分常見。不難看出，簠齋對青銅器精於鑒別，正由於他於此見多識廣，不僅有豐富的經

驗，而且提高到理論的認識。例如他在《復潘祖蔭筆記》中說：『同一三代之器，文與制皆可別其先後，多見自能知之，相形自別。王朝與諸國異文異制，亦多見自知。』所謂『文』即紋飾，『制』即形制。用形制和紋飾作爲標準，來區別青銅器以及其他器物的年代、國別，這已經可以說是類型學方法的萌芽了。

簠齋還強調從藝術精神的賞鑒上判別青銅器的真偽。例如他在給王懿榮的信裏講：『古文字渾厚者，其中之真精神至堅至足，至樸至臧。其清剛者，其中之真精神至奇至矯至變，不弱不纖。我之用心用力，聚精會神，不似古人。何能不爲僞所欺，而並時人之心思才力亦不能知，而乃自騁自詡乎？』這段話真是道出了鑒定的高等境界，爲一般所不能企及。

傳古，特指墨拓，也包括拓前去鏽以及拓後托裱、裝冊等有關工作。

簠齋認爲古器出土後每非衆所易見，而且常遭損毀，祇有製作拓本，纔能普及和長存。他一生身體力行，家中總有人專事墨拓，所積累的經驗有非常重要的價值。其致潘祖蔭討論這方面問題的長信，經潘氏刊刻爲《傳古別錄》，收入《滂喜齋叢書》，後來周氏與石居又曾影印其原稿。容庚先生一九四一年出版的名著《商周彝器通考》，專設

《去銹》、《拓墨》兩章，主要内容皆自《傳古別錄》引來。

墨拓是我國古代創造的特殊技術，能够表現文字、紋飾，也能表現器物全形，本身就是藝術的一種。直到今天，儘管有了攝影錄像，某些文物的微妙細緻之處，仍然祇有墨拓纔可曲盡。讀者看現代關於這種技術的專著，如紀宏章先生的《傳拓技法》，不難發現其中好多地方繼承了簠齋時的端緒。

《簠齋鑒古與傳古》一書涉及的方面還有不少，這裏不能一一介紹。所能說的是，有興趣於文物考古的讀者，都會從這部書得到裨益。

關於纂輯本書的陳繼揆教授，最近印行的陳祖光、鄧華《濰城陳氏世家簡史》（香港天馬圖書有限公司，二〇〇四年一月版）有小傳介紹。其中說：『陳繼揆，一九二一年舊曆三月十五日生於山東省濰坊市，是陳介祺的第六代嫡傳後裔，長支長孫，故宮研究員陳君善（元章）的長子。陳繼揆早在一九四二年就參加了地下黨的工作，一九四五年加入中國共產黨，當時在北平（北京）山東中學做訓育主任兼語文教師。一九四六年，被組織委派到天津做地下工作。建國後在天津師範學院（今天津師範大學）歷史系任黨支部書記兼系主任，研究生導師，已離休。』由於《世家簡史》見到的人很少，特

爲彙錄於此。需要補充的是，陳繼揆教授多年從事簠齋遺作的研究整理，曾將其書信編成《秦前文字之語》專集，一九九一年由齊魯書社出版。現在除這部《簠齋鑒古與傳古》外，又編有《簠齋論陶》，將一起行世。我們對其辛勤，應該表示謝意。

李學勤

二〇〇四年七月廿八日於清華園荷清苑

簠齋鑒古與傳古目錄

序

李學勤 一

復潘祖蔭筆記

一

傳古別錄

七

剔字之弊

九

拓字之法

一

訪碑拓碑筆札

一

訪碑

一

拓碑

一

十鐘山房印舉事記

二

鑒古篇

辨僞通論

辨僞分論

以義理別

以文字別

以制作別

鑒別舉例

各類僞造

各地僞造

存真汰僞

傳古篇

傳古通論

二六

二六

三二

三二

三三

三三

四二

四九

五五

六〇

六二

六二

傳古分論·····	六三
剔字說·····	六三
拓墨說·····	六七
護器說·····	七二
裝冊說·····	七三
作圖說·····	七四
刻書說·····	七六
照像說·····	七八
簠齋批偽拓選·····	八〇

復潘祖蔭筆記

聖人制器尚象，皆有取義。雲雷，取其發動而成文也，回文者是（又取施不窮）。犧首、羊首、米粟，取其養也，乳形者同。饗饗，取戒貪也。龍取其變，虎取威儀，虎文尤多，重威儀也。蜩取其潔，熊取其猛。網目，取其經緯也，未可以殫述也。古玉則尤多虎文，蓋威儀見於佩服也。後人制器，舍其規矩，則不方圓。瓷器佳者，必似銅制，乃爲雅賞也。古金、古玉之文，拓而圖之，亦可變世，惜無及之者。非今人所能爲，而非文字所可比也。後人形制皆不如古，祇是處處無學問耳。同一三代之器，文與制皆可別其先後，多見自能知之，相形自別。

王朝與諸國異文異制，亦多見自知。

寄示無字鐘之圖文，乃虎額旋毛文也。字不可見，即有亦微細之甚。去銅上青綠法，醋與梅水最劣。張叔未家無不清剔見字之器，可問平齋，勿冒昧從事也。無字鐘多薄，余藏其八，生平所見亦一二十器。⊕（見楚公鐘），鼓間多虎面文，鼓左有象、鳧二形者。

《古玉圖》乃偽書，與傳世者文異，皆以古銅器成書仿之。

古人鑄器不盡有字。余見召皇父毀爲二，原屬有字無字交錯，色澤原痕宛然，留有文者合爲一，而歸其無字者。古器無文不惡，僞字則惡矣。

銅絲細刷可見字而甚有損。醋與梅水久浸則成新銅，至劣。嘉興張氏剔器之法雖善，而字邊銅之鋒銛則仍失神，當詢之退樓而酌用之。或曰以油浸久亦可，子母印不出者曾試之，器未試過。吳與張來往浹洽，張氏濃煎白芨膠拓法最佳，亦可詢之。拓無惜棉紙。以器屬人拓，裁紙付之最妥。佳墨祇是黑，劣反是。帛亦須絲圓佳者。棉勿令全濕，勿令包內棉有黑點，揉墨快則無之，有則須易其棉。包宜紮緊，手勿重，令包入字（爲張氏曾拓之人，必須訪見詢之）。

銅器不可上蠟，尤不可上黃蠟。木座勿雕鏤，不受拂拭。拓字勿使器動磨出銅色，以紙糊易磨處，器底亦可糊。近多拓始知其弊。

金文有刻本者，亦並分類附裝。裝冊以字多者居前，字數同，又以佳者居前，一二字者居末，不必別爲商周。得真拓則再裝入。見難得之本則鈎摹裝入。偽器之拓別裝附冊，無須分器分字。無可考，不必多留餘紙。真者固多見而知其美，僞者亦多見而知其惡，不必棄之。刻本亦同，其摹刻失真而非僞者，如《博古圖》、《考古圖》、王、薛諸書均須編入。於古人文意篆勢皆可推求擬議，甚有裨於三代文字之學也，必以廣收拓本、摹本、刻本，分類分字數，選真裝冊爲主，選餘亦必附裝，存質勿遺。不知器名，別爲一冊俟考。刻本圖銘，均可翦裝統附。

金文考據題詠，有見必錄，不必意爲去取。

古書凡言古器及銘文者，必錄爲一編，分經史子集。

古今《說文》家言，必當分字采附《說文》字之下，以一字爲一冊，以便續補。訓詁、音韻各書，亦當分字附後。

金文之字，亦當摹冠《說文》各字之上。《說文》所無之字，附於各部後。

金文文法，宜編體例。

今存之器，有圖爲佳。

斤權宜先詳校漢器，以校今權而並載之，古權惟漢器可見也。

尺度宜以建初尺校今尺而並載之，建初外今無古尺也。漢器紀所容之升斗，雖不能合古，尚可據考。

銘文必定所在，必記行數、字數。

器或文或素，必記。

器所出之地，所藏之家，流傳之自，知者必記。

金文釋文，必定句讀。必於字下雙行，先注古字如器，次注今字釋之。

金之釋文必分段，必詳起結，必講文法。

金文以三代文字爲重。秦無文字。漢器之銘無文章，記年月、尺寸、斤兩、器名、官名、工名而已，後世則並此而無之矣。

三代在上位者以德，有德者必有言，故有文字。三代後在上位者以才，德不足者言不足，故無文字。

金文標目，當以作器者爲主，不可書其祖若父以爲器名。惟勝器，則所出之地非作器者之地，不可不知。

作器之例亦當編記。其口作寶障彝，曰帚（歸）女彝，余謂皆市鬻物。其無文字者，或不盡有文，或竟無文，或市鬻，或六朝以前物，不可一概論也。

吉金必以經傳考定其器，與器之用、與制、與名。

吉金宜分爨與不爨之用。

酒器宜分飲器、盛酒器之別（古人飲酒似不爨。觶是尋常使用之飲器，罍非飲器）。食器宜別，文有黍稷稻粱者是也。

牛、羊、豕、禽、魚、鵠、牛首、羊首器之別。

大鼎、中鼎、小鼎之別，圓鼎、方鼎、長方鼎之別。

有足無足，有耳無耳，有蓋無蓋之別。

量器之別，鍾與區、鋸之類是也。

溫器之別，鈔之類也。

盥器之別，匜、洗是也。